## WeMedi 門診保



## 產品概要

WeMedi 門診保(「本計劃」)提供優惠門診服務!只要到指定網絡診所 <sup>1</sup> 出示專屬醫療卡,您 便能以診症優惠費用全年無限次使用指定門診醫療服務 <sup>2</sup>。門診服務包括:普通科門診、專科門 診、物理治療、中醫門診、跌打、針灸治療、脊醫及牙科服務。您可以為自己、您的配偶、您的 子女及您的父母投保本計劃。

# 產品概要表3

基本資料	
投保年齡4	出生後 15 天至 80 歲
最高承保年齡4	85 歲
保單保障期	1年
保費繳付期	1年
支付保費模式	年繳, 每年續保至85歲(首3個保單年度保證續保)
恩恤身故賠償	HK\$1,000

#### 保障範圍

門診醫療服務	診症優惠費用 <sup>5</sup>
普通科門診(3 天基本藥物)	HK\$220
專科門診(4 天基本藥物)	HK\$520
物理治療 <sup>6</sup> (每節 1 個治療部位)	HK\$330
中醫(2天基本藥物)	HK\$200
跌打(每節1個治療部位)	HK\$270
針灸治療(每節1個治療部位)	HK\$300
脊醫 <sup>6</sup> (每節 1 個治療部位)	HK\$480
牙科服務 7 (只包括口腔檢查及洗牙服務)	HK\$215 起

診症次數上限:每年**無限次**使用門診醫療服務 每個門診醫療服務類別於每日可應診1次

- 1. 本計劃的醫生網絡由醫療網絡提供。
- 2. 每個門診醫療服務類別於每日可應診1次。
- 3. 有關產品之保障權益及條款、全部不保事項及主要風險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 4. 受保人於上一個生日的年齡。
- 5. 請注意因醫療通脹關係,每個類別的診症優惠費用(「此優惠費用」)每年或會增加,我們將於此優惠費用增加前通知您。
- 6. 物理治療及脊醫須出示普通科醫生的有效介紹信。受保人可經註冊普通科醫生以獲取介紹信。介紹信有效期為簽發日起 6 個月內有效。
- 7. 牙科服務的診症優惠費用或會因不同牙科診所而有所不同,有關診症優惠費用將列明於最新的醫療網絡醫生名單內。個別牙科診所需預 先購買服務後再進行預約,詳情請向網絡供應商查詢。

### 重要事項

#### 購買條件

投保人及受保人必須為持有香港身份證及擁有香港居住地址的人士。保單必須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內購買及只售予持有香港身份證及擁有香港居住地址的人士。

#### 主要不保事項

如索償是由下列任何情形直接或間接地導致、引起或產生(全部或部分),我們將不支付門診醫療服務:

- a. 任何以美容為目的的整容手術或治療;
- b. 先天性殘疾及其併發症所引致的治療;
- c. 懷孕及任何與墮胎或流產治療有關的所有事項;
- d. 人體免疫力缺乏病毒及/或有關的傷病,包括後天免疫力缺乏症(愛滋病)及/或其引發的任何突變、衍生或 變異(由輸血和職業所致除外);
- e. 故意自殘,不論神志清醒與否;或
- f. 當或因受保人受到酒精、麻醉劑、毒品或藥物的影響,惟經註冊醫生處方者除外。

任何不在保單保障範圍內的治療或藥物之費用,將不會被付還。

若受保人於(i)保單簽發日或(ii)保單復效日(以較遲者為準)起計24個月內自殺,將不能獲發恩恤身故賠償,但將獲退還現行保單保障期內已付總保費。有關所有不保事項,請參閱您的保單條款。

#### 保單終結

如發生下列任何事件, 您的保單將被自動終止:

- a. 受保人身故;
- b. 我們接受您根據本公司適時所訂明的指引向我們提交保單終止要求的通知;
- c. 您未能向我們支付保費導致保單被終止;
- d. 您的保單被我們終止;
- e. 於受保人年屆八十五 (85) 歲生日的保單周年日;或
- f. 您未能於本保單簽發日起計的三十(30)個工作天或延長時期內使我們能完成客戶盡職審查、或您未能履行本保單下您的義務、或您的行為(包括不作為)導致我們未能符合任何適用於我們的法律和法規。然而,若受保人於上述之三十(30)個工作天或(或延長時期期間)完成客戶盡職審查前身故,我們將我們的索償評核接受身故賠償索償。

我們將不接受於終止日後發生的任何索償。

#### 冷靜期

您有權於我們的客戶服務平台要求取消保單,取回已繳保費和徵費。此權益必須於冷靜期內行使。冷靜期為發出保單合約或保單簽發通知書予保單持有人後 21 曆日內(以較先者為準)。保單簽發通知書是由我們於保單合約備妥時發出以通知您有關保單冷靜期事宜。

#### 適用法律

保單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

#### 金融罪行

就您和您的保單,本公司須遵從法律、監管及稅務機構所要求的監管職責。因此本公司會不時要求您提供所需資料,以履行您保單條款內所述之相關責任。

#### 內容準確性

本產品概要之內容僅供參考。除非另行說明,否則概要內之大寫及小寫字母含義相同。有關詳細條款與細則,請參閱你的保單條款及保單附表。

### 主要產品風險

#### 信貸風險

產品乃一份本公司簽發之保險計劃。您所支付的保費將會成為本公司之資產,任何支付予您之賠償均受本公司信貸 風險所影響。本公司之財務和償債能力將影響其履行財務和合約義務之能力。如我們未能履行保單的財務和合約義務,您將可能損失所有已繳保費及保障。

#### 通脹風險

未來的生活成本可能因通脹而上調。因此,即使本公司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您將來所收取的賠償之購買力可能會較現在低。

### 欠繳保費之風險

為保持您的保單有效,您必須遵循您的計劃繳付保費。除首筆保費外,所有保費都需要在到期日前繳付。如未能在 到期日前繳付保費,客戶將獲由到期日起計 30 天的寬限期,未能在寬限期內繳付保費會導致保單被終止。

### 保費調整之風險

在每個保費繳付期期內,保費將會維持不變。保費金額會依據但不限於受保人之年齡、性別、吸煙狀況及健康狀況釐訂。

在保單續保時,保費會根據保障額、保費繳付期、保單保障期、受保人屆時之年齡及適用之保費率進行調整。保費率或會受到理賠情況等因素所影響。

於保單有效期間, 我們保證續保保單直到第三(3)個保單年度的保單保障期終結。

### 備註

- 1. 「WeMedi 門診保」由 Blue Insurance Limited(「本公司」)提供。本公司為根據香港保險業條例第 41 章成立之持牌保險公司,並獲授權於香港境內出售保險產品,不會於香港境外之任何司法管轄區推廣、提供及出售任何保險產品。
- 2. 本產品概要只供參考,並不是保險合約的全部或一部分。本產品概要為「WeMedi 門診保」之摘要,並不會 影響保單條款。有關一切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 3. 本產品概要內, 「我們」或「我們的」指本公司; 「您」或「您的」指保單持有人。
- 4. 「WeMedi 門診保」只限於香港銷售。依據本產品概要,您表明您是持有香港身份證及擁有香港居住地址的人士。
- 5. 本公司並非網絡醫生服務供應商,本公司不會就服務向任何人士作出任何性質之表述、保證及擔保(不論明確或含隱的)。本公司對網絡醫生所提供之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其服務質素或診斷結果或諮詢服務及/或其於收集及使用服務使用者的個人資料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於服務所引起的任何爭議或投訴或申索(如有),您應直接向網絡醫生提出此類要求或投訴或索償。
- 6. 本計劃不構成醫療建議,並且不能替代醫療建議或治療。在使用本計劃任何服務或產品之前,您應就您的個人情況(包括任何健康或醫療狀況)諮詢醫生或獨立於本計劃的適當專業人員。
- 7. 投保本計劃即代表同意及授權網絡醫生遞交會員的醫療紀錄,包括但不限於診斷結果、診症日期和服務支付總額,交予本公司及服務供應商作統計、研究和報告目的以及我們的隱私政策中規定的其他目的。本公司可能會把前面提到的資料轉移、披露、授予權限給位於香港境內的資料處理者及/或服務供應商共同使用。